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6年1月6日(第1809期) 《永康日报》

(2025)浙0784破143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飞航工贸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浙江飞航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人。浙江飞航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浙江飞航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浙江飞航工贸有限公司的投资者、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6日10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50分至10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望春东路90号六楼(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邮编:321300,联系人:陈仙凤,联系电话:13819905115。

(2025)浙0784破144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丽池君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丽池君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律明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永康市丽池君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丽池君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丽池君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4日上午9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50分至9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

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同大厦四楼(浙江律明律师事务所),邮编:321300,联系电话:13506599913,联系人:唐丽娅。

(2025)浙0784破145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滨海活塞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浙江滨海活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人。浙江滨海活塞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浙江滨海活塞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浙江滨海活塞有限公司的投资者、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6日9时3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20分至9时3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望春东路90号六楼(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邮编:321300,联系人:陈仙凤,联系电话:13819905115。

(2025)浙0784破146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铭格工贸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铭格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人。永康市铭格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铭格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铭格工贸有限公司的投资者、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需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6日9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

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50分至9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望春东路90号六楼(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邮编:321300,联系人:陈仙凤,联系电话:13819905115。

(2025)浙0784破147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欧莱芙工贸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欧莱芙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永康市欧莱芙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欧莱芙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欧莱芙工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4日上午10时3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10时20分至10时3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金苑路168号三楼(浙江雷欧律师事务所),邮编:321300,联系人:李嘉骏,联系电话:13958452722。

(2025)浙0784破148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金华市力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金华市力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人。金华市力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金华市力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金华市力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

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4日上午10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50分至10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望春西路26号四楼(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邮编:321300,联系人:沈婷婷、董晓、李超荣,联系电话:13575693775、15067963489、15058656086。

(2025)浙0784破149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开吉工贸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5年12月30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开吉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律明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永康市开吉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2月24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开吉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开吉工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2月24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于2026年3月4日上午9时3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20分至9时3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同大厦四楼(浙江律明律师事务所),邮编:321300,联系电话:13506599913,联系人:唐丽娅。

招租公告

杜山头村市场小百货、水果摊位等对外公开招投标。
投标时间:2026年1月7日下午1时
投标地点:村文化礼堂
投标方式:现金投标
永康市东城街道杜山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6年1月6日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厂房出租
东永二线路边,十里牌附近,帅鑫工贸楼上三至四层,每层1700平方米,独立电梯,优惠出租。联系电话:13758992839,585018;13819905280,580057。

厂房出租
石柱下里溪工业功能分区,占地3500平方米,建筑8000平方米,变压器250千瓦,5吨电梯,独门独户,交通方便。联系电话:13705898030,648030。

店面厂房出租
东永二线路边(道明光学对面)店面12间(可分租)、厂房3000平方米(有电梯,可分租),交通方便。电话:13905894350,664350;15257989261,588261。

厂房出租
东城街道十里牌村项德藏户有厂房约600平方米出租(农历年底交接),具体事项面议。电话:13758984176。

厂房低价出租
芝英工业区旁边一楼500平方米低价出租。电话:15888905233,615233。

厂房出租
石柱厚莘工业功能分区标准厂房1400平方米出租(2楼),另带150平方米办公楼。适合装配、仓库、电商淘宝等各种行业,配有货梯,已腾空。

空地招租
坐落江南街道傅店村青塘自然村空地约4000平方米出租,联系电话:15705791879周先生。

声明
胡美笑遗失浙江中国科技五金城集团有限公司开具的五金城八街二幢214号房屋管理押金发票1张,发票号码:9515377,金额:3000元,声明作废。

声明
李莉遗失浙江中国科技五金城集团有限公司开具的五金城F3南七街2-22号三楼管理押金票1张,发票号码:1800073,金额:6000元,声明作废。